

证券代码：833282

证券简称：康达新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东莞市寮步镇塘唇青年路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、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3月2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沈剑山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蒋玉明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珠海华润银行申请贷款变更担保方式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向珠海华润银行申请贷款变更担保方式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交易为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关联董事沈剑山、沈沉免于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时间、地点、审议事项等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文件》

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8 日